

古典緊張犯罪學理論之修正

古典緊張犯罪學理論遭受批判的原因

- 一、緊張理論將一個人的抱負與期望分離的看法，似與實證不符。一般實證認為，抱負與期望愈高者，發生偏差行為的可能性愈低，反之，抱負與期望愈低者，發生偏差行為的可能性愈高。
- 二、緊張理論認為偏差行為的發生都集中在低階層的看法，頗受質疑。因為許多資料顯示，偏差行為在中產階級也是隨處可見，故偏差行為與階級高低有關的說法，並不足取。
- 三、青少年時期發生偏差行為，成長後卻未再發生偏差行為的事實，緊張理論無法解釋，而且緊張理論忽略許多與偏差行為有關的變項，如家庭關係的品質與偏差行為有關，即為顯例。

古典緊張理論之修正方向

- 一、古典緊張理論認為，追求財富與身分地位為每位青少年的最初目標，而修正理論則認為青少年追逐的目標應不止於此，基此，大部分修正理論則企圖推翻古典緊張理論如此狹隘的假設。一般修正理論認為，青少年會追逐各種不同的目標，不止是在追求財富與身分地位而已，此一假設之修正，即可擴大解釋中上階級的偏差行為。意即，如果目標奉獻是一個變項，中上階層的人會因期望過高而抵銷其在身分上的優勢，而發生偏差行為。
- 二、修正理論認為青少年對短程或立即性目標（如同伴的歡迎、較好的成績、競賽表現良好或與父母相處和諧等）追逐的興趣遠大於長程目標（如擁有財富）。因此，加入青少年熱衷於對追求短程或立即性目標的看法，使緊張理論亦能解釋中上階層青少年的偏差行為。因為對社會任何階層而言，都存在著追逐短程或立即性的目標，因此，加入青少年對追逐短程或立即性目標的關注，使緊張理論以往將抱負與期望不協調就會發生偏差行為的看法，獲得鬆綁。以工作成就為例，如果青少年並不關注未來的工作成就，吾人即無法預期抱負與期望之間產生落差會引發偏差行為。但短程或立即性目標沒有達成時，卻有可能肇致偏差行為。
- 三、至於何種因素造成緊張與偏差行為產生聯結的情況，修正理論認為目標的奉獻是一個變項，此一目標係指短程或立即性目標，與古典緊張理論所強調之長程目標不同，雖然此一修正理論並未獲得測試證實，惟此一修正看法對緊張理論之更張，仍深具作用。

緊張係痛苦無法發洩的行為

古典緊張理論及其修正理論所探討的議題，都植基於追逐於目標受阻而產生的挫折，事實上，青少年不僅追逐特定的目標，他們也會

試圖逃避痛苦或嫌惡的情境。例如青少年縱然覺得學校是一個令人厭惡的地方，但為了避免輟學，忍受在學的痛苦，這種情況對青少年而言，就如同挫折一般，這與目標追逐無關。痛苦無法發洩的行為，乃成為緊張的主要來源之一，這也是本文修正緊張理論的基礎。尤其，青少年經常處於嫌惡的環境，無法以正當性的手段脫離，痛苦無法發洩的所產生的挫折，即有可能導致青少年尋求以非法的手段脫離或以憤怒型的偏差行為發洩。

區分目標受阻與痛苦無法發洩而產生緊張的方法為：目標受阻行為，係指個人追求價值目標的路徑受阻；而避免痛苦受阻行為，則指個人欲脫離嫌惡的情境而不可得。以上二種緊張的來源，基本上不能相互比擬，但某些場合兩者卻又有可能同時出現。例如，老師挑惕學生的缺失是無法避免的，因而可能造成學生的挫折，或許可謂因挑剔行為的介入而影響學生追逐目標的成功。另一場合，也許僅有逃避痛苦受阻的行為單獨存在，如青少年發現特定場合令人嫌惡，而此場合卻與追逐價值目標無關，這所謂特殊的場合也許是真的令人嫌惡(如體罰的痛苦)，也許是令人厭惡的刺激(如語言侮辱)，或是單純因為舊有的經驗而覺得厭惡(舊有經驗係依據社會環境的情況而定)。逃避痛苦受阻的行為，依據一般生理學文獻的記載，是會引發挫折與攻擊行為，且依據心理學的研究，接受各種令人厭惡的刺激，也會引發攻擊行為。尤其，當個人認為那些不當刺激都是毫無價值時，更易發生。這些發現與社會學的文獻資料，殊途同歸。如社會學研究發現，父母的拒絕、處罰的不一致、父母關係不睦、學校經驗不佳、與同伴關係不滿意等，都屬於嫌惡的刺激。上開社會學得研究發現，緊張理論未曾引用，以解釋逃避痛苦受阻的行為與偏差行為的關係，但社會控制理論卻經常運用來解釋不良經驗與偏差行為之間的關係。社會控制理論基此乃強調建立明確的懲罰體系，以強化直接與間接的社會控制。另次文化偏差行為理論也引用社會學的研究發現，以解釋嫌惡環境對行為的影響，而認為在次文化裏，青少年明確被教導攻擊行為是好的。嫌惡的環境對偏差行為的影響，也曾偶而引用在緊張理論上，如Cohen所言，惡劣的環境使青少年無法達到中上階層的成功，乃產生身分的挫折。但古典緊張理論集中探討偏差行為係目標與目標達成之間不協調而引發的假設，是很薄弱的。修正緊張理論不假設目標價值問題，也不探討那些特殊情境會阻礙目標的達成，而是假定所謂「挫折」是一個人無法脫離嫌惡情境的結果。這樣的假定，使修正理論較原緊張理論更加簡約，並且可以解釋嫌惡情境對偏差行為影響的事實。

逃避痛苦受阻會產生挫折行為的觀念，並不新的發現，但犯罪學家卻未曾運用此一觀念來解釋青少年偏差行為。事實上，此一觀念是

非常適合緊張理論。一個顯性的事實，即青少年常被迫待在厭惡的情境而又缺乏選擇的權力。如他們被迫與家人與住一起而周遭的人卻很難相處、他們每日上學活動範圍有限、他們與同樣的同伴交往...等，如果上開的情境都很差，成年人有許多的管道脫離（如離婚、離職），但青少年們大都只能逆來順受，無法脫離。青少年處於嫌惡的情境，可能會因下列二個原因轉變偏差行為：一、偏差行為也許是青少年逃離嫌惡環境或除去嫌惡來源的方法之一，如青少年厭惡家庭而離家出走或為了減少對父母的財務依賴而從事偷竊；二、當嫌惡來源無法逃離或除去時，青少年也許會忿怒並進而攻擊嫌惡的來源或相關的目標，如青少年會攻擊同伴以了結同伴的騷擾。第二類偏差行為的發生，本質上，情緒重於手段。

避免痛苦受阻的行為是否會導致偏差行為的發生，係受到下列因素的影響：最重要的為，青少年是否認為，嫌惡的情境從以往的經驗判斷是毫無價值的；其次因素為，其他文獻曾提及的，包括青少年對偏差行為的認知、不良同儕的出現與否、是否受到挑釁、偏差行為遭受處罰的可能性、以及青少年階層的社會控制機制等。

如果修正理論是正確的，我們深信，嫌惡環境對偏差行為的發生有直接的影響，因為處於嫌惡環境中的青少年，較會有從事偏差行為的意圖，我們也相信，經由忿怒，對偏差行為的發生也有間接的影響。在驗證嫌惡情境對偏差行為發生的影響時，社會控制及次文化偏差行為的變項必須控制，因為部分嫌惡情境對偏差行為的直接影響，可能起因於嫌惡本身或與低社會控制及偏差的信念有關，如圖一所示。

結論

研究資料強力支持——避免痛苦行為受阻是引發偏差行為的主要來源，青少年處於嫌惡的環境，無法逃離，即易發生偏差行為。這種嫌惡與偏差行為之間的關係，縱在社會控制與次文化偏差行為變項受到控制之後，仍然維持著。這個發現，給緊張理論的發展提供新的方向，而且補強社會控制理論與次文化偏差理論對偏差行為的解釋不足之處。社會控制理論，集中探討個人與傳統人們與機構缺乏聯繫的中立關係上；次文化偏差理論，則集中探討個人與偏差行為者之間的正相關；而修正緊張理論，則藉由描述何種不協調的嫌惡情境可能導致偏差行為，來補強社會控制理論與次文化偏差理論的不足。個人與嫌惡情境的不協調，在部分場合可能產生低自我控制與偏差的信念，但修正緊張理論認為，挫折是身處嫌惡情境下的主要產物，而此挫折會引發青少年以非法的企圖逃離或產生以忿怒為基礎的偏差行為。

修正緊張理論除獲得實證資料的支持外，也克服現行緊張理論所受到的批判。理由如下：一、因為修正理論不是植基於偏差行為係追逐未來目標受挫的理念，因此，古典緊張理論認為偏差行為係抱負與

期望不協調的結果（未獲實證支持），並不會對修正理論造成困擾。二、因為中產階級青少年也有遭遇嫌惡情境而無法逃離的挫折，因此，修正理論也能解釋中產階級普遍發生的偏差行為問題。三、因為青少年成年後，有更多合法的管道離開嫌惡的情境（如家庭或學校）因此，修正理論也能解釋為何青少年成長後，偏差行為減少的原因。四、因為嫌惡的情境具有移動性，偏差行為乃隨家庭、學校或其他嫌惡情境的移動而轉移，故修正理論也能解釋偶發性的偏差行為。五、緊張理論疏漏許多重要變項的缺失，修正理論適可以補強，如家庭關係之品質。

如前所述，修正理論似在尋求解釋個體偏差行為的變化情形，事實上，修正理論也可以用來擴大解釋整個偏差行為的發生率及團體間的偏差行為。運用修正理論來解釋整個偏差行為，可能會因嫌惡環境的變遷與對嫌惡認知的變化，而有力有未逮，如不同的學校本質、不同的育兒情形以及不同文化對嫌惡的定義，皆有影響。有人可能會質疑，青少年無法逃離嫌惡情境的情況，也許會轉變，如校規的修訂、家規的改變，都會改變嫌惡的情境。解釋團體不同的偏差行為，必需根據嫌惡環境對團體不同的影響情況而定，以及如何合法脫離該嫌惡的情形，作彈性的解釋。除 SES 之外，研究資料並未允許作團體變項的解釋。

總之，修正緊張理論充分展現其解釋個體間的偏差行為的能力，並且具備解釋整個偏差行為的發生率及團體間的偏差行為的潛在能力。修正理論未來除不斷拓展原有的巨觀理論外，將朝下列方向發展：一、專注探討嫌惡環境的類型。二、探討青少年被強迫停留在嫌惡情境的總時數。三、探討嫌惡情境與偏差行為之間聯結的因素。

古典緊張理論與修正緊張理論之比較

理論別 項目別	古典緊張理論	修正緊張理論
犯罪學觀點	巨觀	以微觀為主，巨觀為輔
理論發展根據	以理性思考為主	結合古典緊張理論與社會學的研究文獻
緊張來源	長程且單一	立即而多元
緊張產生原因	追逐未來目標受挫	逃避目前嫌惡的環境受阻
犯罪原因	追求財富目標受阻造成身分挫折，只好循求犯罪以為替代	無法合法逃避嫌惡情境，只好循求非法手段逃離
解釋犯罪之客體	以團體偏差行為為主(如幫派)	以解釋個體為主，並同時解釋團體

理論適用層面	集中於低階層	適用於各階層
與其他犯罪學理論之關係	互斥	互補

一般緊張理論解釋偏差行為的根據

本文旨在展現一般緊張對偏差行為的解釋力，而且能克服以往學者對緊張理論的質疑。本文第一部分，在區隔緊張理論、社會控制

理論、不同接觸理論（或社會學習理論）；第二部分，在描述緊張來源的三種型態：一、緊張係有價值性的目標無法達成或預期不能達成而產生。二、緊張係有利的激勵預期或必將被排除的結果。三、緊張係不利的情況預期或必將出現的反應。第三部分，在說明評量緊張的方法。第四部分：緊張主要的原因描素及其對偏差行為發生的影響。

緊張理論與社會控制理論、不同接觸理論（或社會學習理論）的區別

緊張理論明確的專注在探討個人與他人的關係不協調上，緊張理論長久以來即專注在他人企圖防止個人目標達成的關係，這包含了他人對個體有害及負面的刺激。

社會控制理論聚焦在固有的人與機制聯結式微問題上，尤其，偏差行為最易發生在：一、青少年不能附著於父母、家庭及其他機構。二、父母及其他機制無法有效監督或規範偏差行為。三、青少年預期在傳統社會投注很少。四、青少年無法內化傳統信念。

社會學習理論集中於探討個體與偏差行為者之間的關係，尤其認為偏差行為是個體與偏差行為者接觸下列行為有關：一、對偏差行為的接觸強度。二、偏差行為的類型。三、偏差行為對個體的價值性。

緊張理論認為，偏差行為係青少年處於不良情況的壓力下形成的，如不良關係經常引發忿怒及不安的情緒反應。這些不良關係會令個體自我調整或：一、運用非法管道達成目標。二、攻擊或逃離嫌惡的來源。三、使用藥物減輕影響。

社會控制理論否定外在壓力會迫使青少年選擇從事偏差行為，而是認為偏差行為是青少年與他人或團體缺乏附著的結果，使青少年能無所適是的從事偏差行為。無所適是的青少年不是隨波逐流的從事偏差行為，就是受到環境的誘惑或內在的壓力反應。

社會學習理論認為，青少年從事偏差行為係因為在一定的情況下，團體的力量使青少年認為偏差行為是一種符合期望或正當的行為。

緊張的主要類型

古典緊張理論只專注在一個類型-----低階層的人試圖達到財富的成功或中產階級的身分地位而受阻的經驗，修正理論則認為，青少年不僅是關注財富的成功或中產階級的身分地位而已，也關注立即（眼前）的目標（如學校成績、與對異性的吸引力、競賽有好成績等），這些與古典緊張理論相同，都是要達到有價值的目標。最近 Agnew 認為，緊張不僅是源於追逐目標失敗的結果，一個人若無法合法的脫離痛苦的情境，也會產生緊張。三種主要緊張類型都提到與他人不同型態負面關係，他人不同型態的負面關係如下：一、防止個體

達成有價值的目標。二、摘除或威脅摘除個體已有的有價值刺激。三、不利或不良的價值刺激有出現或出現的虞慮。